

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216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8
巷7號2樓

承辦人：黃馨賢

電話：02-29363730#3553

傳真：02-22341741

電子信箱：e23871@mail.trtc.com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捷委管字第11030104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各縣市優惠時程 (14863890_110301048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貓空纜車110年度「北中南東銅板價搭貓纜」優惠活動，惠請轉知轄下各相關單位並協助宣導，鼓勵民眾前往搭乘貓空纜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貓空纜車為感謝及回饋各縣市民眾，並鼓勵各縣市民眾前往搭乘，隆重推出「北中南東銅板價搭貓纜」優惠活動，內容如下：

(一)活動期間：自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至6月30日(星期三)。

(二)優惠方式：原全程單程票價120元，於優惠期間持相關身分證明文件，可臨櫃購買每趟50元優惠單程票(限當日使用)。

(三)各縣市優惠活動時程如附件。

二、本活動優惠歡迎飯店、旅行業者、村里辦公處、各級學校納入旅遊、參訪及校外教學行程，惠請貴機關協助轉知轄下各相關單位，並藉由管道協助宣傳。

雲林縣政府 110/04/06



1102108758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基隆市政府觀光及城市行銷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交通旅遊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觀光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政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雲林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交通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民政處、屏東縣政府交通旅遊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工商旅遊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觀光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旅遊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觀光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、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